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號

承辦人：蔡哲亮

電話：02-29320212轉553

電子信箱：pstc-moon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1130030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班期訊息1份 (21046358_111300304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處111年度辦理「公共環境園藝研習班」第1期（班期代碼：B00318）謹定於6月29日（星期三）辦理，請貴機關派員參訓並於6月16日（星期四）前完成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1年度訓練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標針對公共環境之空間美學設計議題探討方向，讓市府辦理相關業務之同仁思考藉由園藝設計使空間更友善舒適，提升辦公品質與效率，爰辦理本訓練。
- 三、請各機關人事人員於111年6月16日（星期四）前協助派員並至「實體班期人事登入系統」（網址：http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_login.php），選擇「公共環境園藝研習班」完成報名作業。
- 四、檢附研習班期訊息（如附件1），達開班標準即逕以E-Mail發送研習訊息予研習人員與貴機關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惠請貴機關人事人員再轉知研習人員。

北一女中 1110601



MRAA1116006218



五、講義擬置於實體班期專區，參訓人員可登入「臺北e大」
—「實體班專區」—「29學員專區」—「29C講義下載」
於上課前瀏覽或下載，上課當日不提供講義。

六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變化快速，及保障個人健康安全等考量，參訓期間請保持社交距離並全程配戴口罩，若屬於「確診者、入境者、密切接觸者和其他自主防疫應變」4類別對象，或研習前有發燒、咳嗽等呼吸道感染症狀者，請勿參訓並敬請機關人事單位協助辦理取消參訓事宜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(含附件)

